

证券代码：430014

证券简称：恒业世纪

主办券商：信达证券

北京恒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高里掌路 1 号院 6 号楼 1 层 106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燕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3,969,396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7.05%。

通过现场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28,796,843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.44%。

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5,172,553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.61%。

中小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共 9 名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共计 4,456,051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71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列席 3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2,497,26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27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,472,12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73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2,497,26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27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,472,12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73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独立董事提交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2,497,26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27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,472,12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73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公司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3）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2,497,26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27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,472,12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73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“中兴华审字（2023）第 012034 号”的《2022 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2,497,26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27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,472,12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73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2,497,26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27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,472,12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73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2,497,26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27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,472,12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73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2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，公司决定本年度不进行权益分派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2,497,26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27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,472,12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73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对会计差错事项进行了更正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2,497,26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27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,472,12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73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3 年度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（含子公司）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

11,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期限为一年，具体授信额度以银行的最终授信数额为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2,497,26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27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,472,12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73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募集资金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编制了《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2,497,26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27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,472,12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73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》及《2022 年创新层公司年报编制与披露重点问题讲解》等相关安排，公司对 2022 年度治理情况进行专项自查，根据自查情况编制了《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 2022 年度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2,497,26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27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,472,12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73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三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8	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	2,983,923	66.96%	0	0%	1,472,128	33.04%
10	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	2,983,923	66.96%	0	0%	1,472,128	33.04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科宇律师事务所
- (二) 律师姓名：杨琴律师、申超律师
- 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北京恒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(二)《北京科宇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恒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北京恒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8 日